



证券代码：300774

证券简称：倍杰特

公告编号：2026-021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4 月 08 日 14:0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08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0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4 月 02 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4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8 号楼 4 层 501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上述第 3、4 项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应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第 6 项议案涉及董事薪酬，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能鲲、余慧芳、王磊）具体内容已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7 日上午 10:00 至下午 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4 月 7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010-67986816）到公司，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5 年年度股东会”字样。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8 号楼 4 层 501 公司会议室。

4、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8 号楼 4 层 501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176

联系人：张腾

电话：010-67986889

传真：010-67986816

邮箱：bgtwater@bgtwater.com

5、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验证入场。

(2)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相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1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774”，投票简称为“倍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4 月 0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08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08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